

# 检测报告

##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KDHJ2210869-14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项目名称：	地下水检测
委托单位：	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KANG DA TESTING TECHNOLOGY (JIANG SU) Co., Ltd.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 声 明

一、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名无效。

二、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三、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逾期不提出，则视为认可本报告。

四、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

六、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或法律规定的特殊要求外，本次已存档的检测报告保存期限为 6 年。

地 址：中国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 259 号钟园工业坊 3 栋、4 栋


邮政编码：215000

电 话：0512-65733679

传 真：0512-65731555

电子邮件：zyf@ehscare.org

##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市金科园华洲路5号		
联系人	邓晓金	联系电话	13921023596
采样负责人	袁春庄	采样日期	2022-10-12
样品状态	液态	分析日期	2022-10-15
检测目的	为客户了解地下水质量提供检测数据		
检测内容	地下水：化学需氧量		
检测依据	采样：《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化学需氧量：参照《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检测结论	检测结果见第4页。		
编制： <u>吴比</u> 审核： <u>孙</u> 签发： <u>孙</u> 职务： <u>主管</u> 签发日期 <u>2022</u> 年 <u>10</u> 月 <u>27</u>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检测机构检验章   </div>			

## 地下水检测 results 表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HJ22108690010			HJ22108690011			HJ22108690012			HJ22108690013			HJ22108690014			标准限值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样品性状			微黄、无嗅、微浊	微黄、无嗅、微浊	微黄、无嗅、微浊	微黄、无嗅、微浊	微黄、无嗅、微浊	微黄、无嗅、微浊	微黄、无嗅、微浊	微黄、无嗅、微浊	微黄、无嗅、微浊	微黄、无嗅、微浊	微黄、无嗅、微浊	无色、无嗅、清				
采样时间			09:20	11:20	13:20	13:20	13:20	13:20	13:20	13:20	13:20	13:20	08:35					
化学需氧量	mg/L	4	5	6	5	5	5	5	5	5	5	5	ND	/				
采样人员	朱青松、刘晴杰																	
检测仪器	标准 COD 消解器 HCA-100(F-056-18)、滴定管 50mL(B-50-001)																	
备注	①地下水化学需氧量检测超出检测方法适用范围，此报告仅限委托方内部使用，不具有向社会证明作用的效力。 ②“ND”表示未检出。																	

\*\*\*\*\*报告结束\*\*\*\*\*

